

仙居县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仙居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集中参保征缴的公告

第 2 号

2024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参保征缴工作已全面开展，人均筹资标准为 1660 元，其中财政补助 1045 元、个人缴费 615 元。

参保对象：

1. 仙居县户籍，未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所有城乡居民；
2. 在仙居县内各类职业技工院校、中小学、幼儿园就读的非台州市户籍学生（未参加户籍地基本医疗保险）；
3. 与仙居县户籍人口形成婚姻关系且未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非台州市户籍人员。

缴费时间：2023 年 11 月为主要征收期，在 12 月 20 日前完成扫尾工作。

缴费方式：已签约的参保人员请及时在本人签约银行账户中存入足额保费，由代征银行统一扣缴。确实无法统一扣缴的，可通过农商银行各网点、浙里办、支付宝、微信小程序、税务大厅、办事大厅完成缴费。

各参保人员请在规定时间内缴费，确保正常享受医保待遇。

医保政策咨询电话：0576-87788315

税务缴费咨询电话：0576-87912366

特此公告。

仙居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10 月 20 日